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擬採用文獻分析及問卷調查法，以台北縣市中等學校為研究範圍，體育組長為研究對象進行研究，目的在於瞭解台北縣市中等學校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衡量與風險管理策略因素重要性之認知。本章擬分為研究方法、研究對象、研究架構與流程、研究工具的編製、實施程序與資料處理等範疇敘述之。

第一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之目的旨於瞭解台北縣市中等學校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衡量及風險管理策略因素之認知，透過文獻分析及專家諮詢所得羅列學校體育運動風險因子，並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研究，研究方法說明如下：

一、文獻分析

- (一) 本研究藉由文獻探討分析，列出學校體育運動風險因子及風險管理策略因素。
- (二) 經由文獻分析，探討風險管理的理論背景及其意涵，及運動產業的風險管理策略，以作為研究的理論基礎及實證研究的參考。

二、問卷調查法

依文獻探討與專家諮詢所得，編製成『中等學校體育運動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模式研究問卷』量表，做為實證研究之工具，對台北縣市中等學校體育組長進行調查研究，以瞭解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因子造成傷害的發生機率及傷害的嚴重程度之認知，及其對體育運動風險管理策略因素之認知。

第二節 研究對象

- 一、研究範圍：台北縣市中等學校（公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學）。
- 二、研究對象：台北縣市中等學校體育組長。
- 三、抽樣方法：採普測的方式，依教育部（民 91）資料顯示，台北縣市中等學校數量共 244 所，如表 3-1 所示，受測人數共 244 人。

表 3-1 台北縣市中等學校數量表

縣 市	校 別 公立高中 (含完全中學)	公立高職	國民中學	總計
台北市	45	21	62	128
台北縣	37	18	61	116
合計	82	39	123	244

第三節 研究架構與流程

本研究之目的旨於瞭解台北縣市中等學校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衡量及風險管理策略因素的認知。為便於一覽本研究之全貌，本節擬以研究架構與研究流程分述之，茲敘述如下：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以教育部所公佈之九十一學年度台北縣市中等學校為研究範圍，以 244 所的學校體育組長為研究對象，並歸納出學校體育運動風險因子及重要的風險管理策略因素。為便於清晰本研究之架構，茲以圖 3-1 呈現本研究架構之全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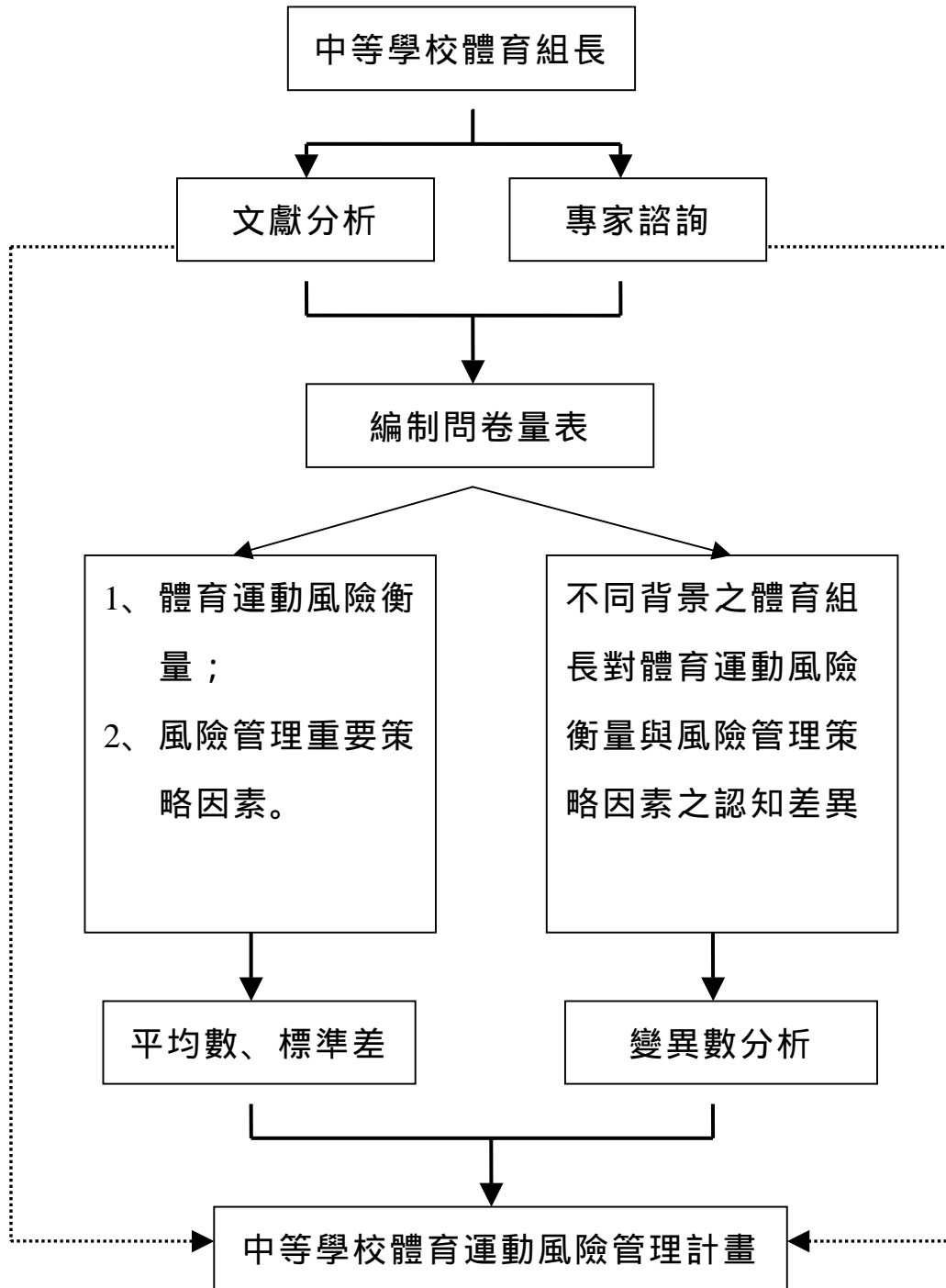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圖

二、研究流程：本研究之流程，如圖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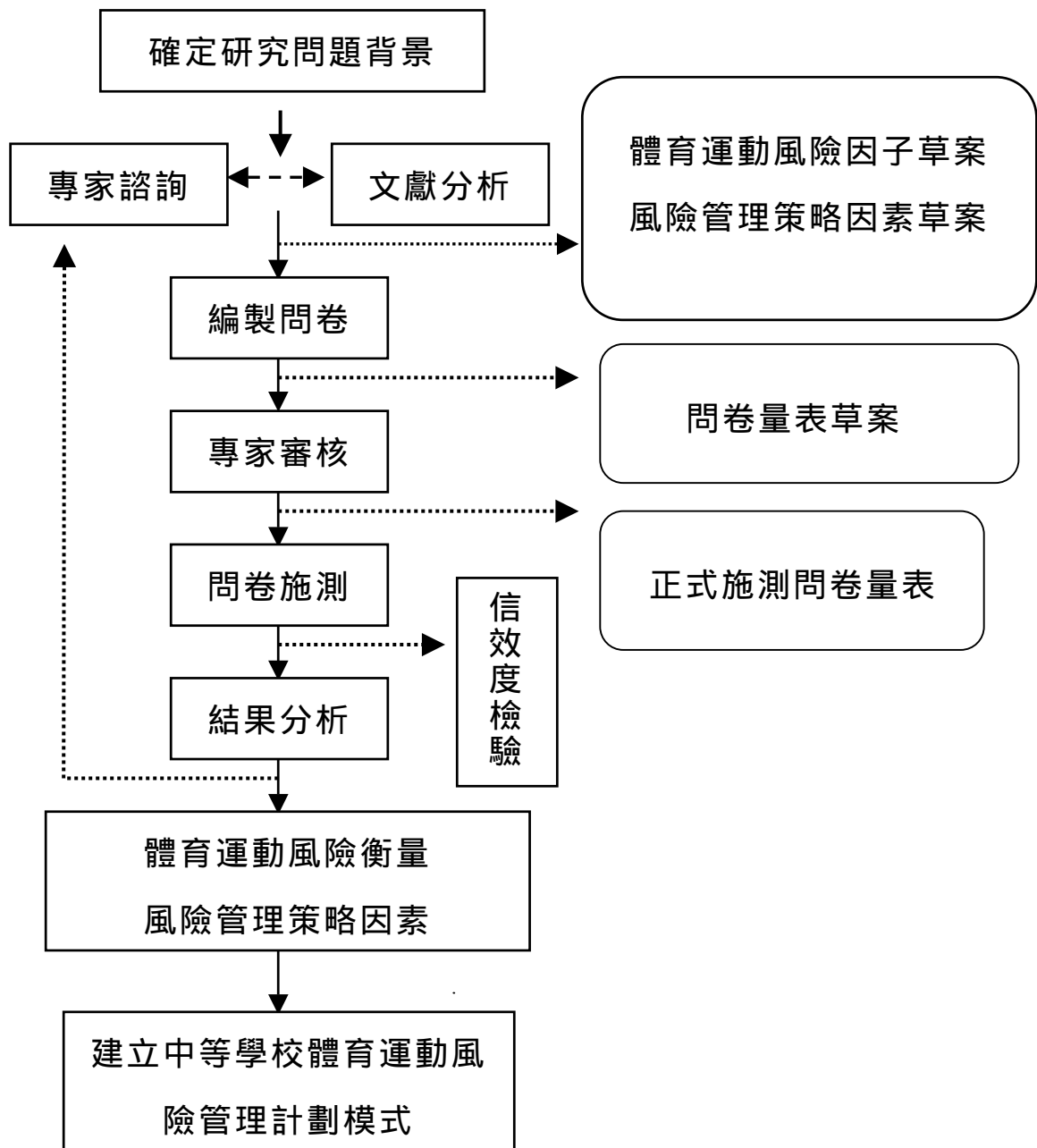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流程圖

第四節 研究工具的編列

一、研究工具的編製

依據問題背景的陳述、研究目的及研究課題之需求，再經由相關文獻探討及專家諮詢所得，編製成『中等學校體育運動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模式研究問卷』量表。

二、研究工具的內容

『中等學校體育運動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模式研究問卷』量表分為三部份：

第一部份主要探討中等學校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因子造成傷害的機率高低及傷害的嚴重程度之認知，風險因子細項包括：人員因素 8 題、教學因素 5 題、場地設施因素 5 題、器材因素 2 題、校內競賽活動 2 題、運動代表隊 3 題、運動性社團 2 題、醫療系統 3 題，共 30 題。

第二部分主要瞭解中等學校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管理重要策略因素之認知，風險管理策略因素包括：人員因素方面 4 題、教學因素方面 7 題、場地設施方面 4 題、器材因素方面 3 題、運動代表隊方面 4 題、校內競賽活動 3 題、運動性社團 1 題、醫療系統 3 題、風險管理計劃方面 4 題，共有 33 題。

第三部份是個人基本資料，包括性別、年齡、教學年資、是否兼任運動代表隊教練、學歷等，共有 5 題。

三、研究工具之預試

為了瞭解研究工具的穩定性，本研究於 92 年 2 月上旬實施研究工具之預試，選取非母群體之三十三位體育組長進行問卷調查，所得資料作為本研究工具之信度檢驗。

四、研究工具之檢驗

信度是表示研究工具的可靠性，係指測驗結果的一致性（consistency）或穩定性；效度代表研究工具的正確性（accuracy），係指測量工具能正確測出其所欲測驗的特性或功能之程度（簡茂發，民 77）。以下為本研究工具所使用的信、效度檢驗方式。

（一）信度檢驗

本研究工具「台北縣市中等學校體育運動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研究問卷量表」，於信度考驗方面是以 係數（Coefficient Alpha）求取量表內部一致性，經預試計算結果，各構面之 係數值介於 0.958~0.970，顯示本研究工具的內部一致性具有良好之信度。

（二）效度檢驗

為確定研究工具的正確性與適用性，本研究邀請相關之運動管理專家學者 3 位、中等學校校長 1 位、中等學校體育組長 2 位，共 6 人擔任專家效度委員（專家效度組合表如表 3-2），寄發量表專家效度審查邀請函、量表專家效度審查同意函及專家效度問卷修正表，請其針對問卷內容加以修改、指正並進行內容效度（content validity）之評估，依「適用」、「刪除」、「修改後適用」加以評定與修改。回收後彙整各專家及實務工作者的建議與指導教授討論，修改問卷的內容和用語，完成問卷的內容效度考驗。

表 3-2 專家效度組合表

姓名	職稱	服務學校	專長領域
江澤群	副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	運動管理學
江書良	校長	台北縣立三和國中	體育行政
李坤培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運動管理學
李豐安	體育組長	台北縣立鶯歌高職	專任體育教師
施致平	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運動管理學
曾德民	體育組長	台北市立景興國中	專任體育教師

【依姓氏筆劃順序排列】

第五節 實施程序

本研究實施程序包括正式問卷施測、問卷回收與整理等三個步驟，分述如下：

一、正式問卷施測

本研究正式施測時間為民國 92 年 2 月 26 日至 92 年 4 月 10 日止，共六個星期。於 92 年 2 月 26 日將問卷以郵寄方式寄予受訪者，並請求盡速填答後寄回。四星期後統計回收百分比，因回收率不佳，故以電話詢問後進行第二次寄發問卷。

二、問卷回收與整理

問卷回收於 92 年 4 月 10 日截止，問卷回收後實施問卷檢查工作，扣除無效問卷之後，進行問卷編碼、資料輸入及資料分析工作。

第六節 資料處理

在資料處理方面，包括計分的方式及資料的分析兩部分，分述如下：

一、計分方式

本問卷除第三部分基本資料外，第一部份體育運動風險因子評分的方式是採用李克特氏 (Likert-type Scale) 五等份量表。發生的機率以五等級表示，由 1 分至 5 分，分數愈高表示發生的機率越高；傷害的程度亦是以五等級表示，分數愈高表示傷害的程度愈嚴重。兩者的和代表風險數值，數值愈高表示該項風險因子的風險性愈高。

第二部分體育運動風險管理計畫之重要策略因素，亦是採用李克特氏 (Likert-type Scale) 五等份量表。重要性以五等級表示，1 分至 5 分，分數愈高表示該策略因素愈重要。

二、資料分析

問卷回收後，進行問卷編碼及資料輸入電腦，使用 SPSS for Window10.0 中文版統計套裝軟體進行統計分析，根據本研究問題和研究架構，採用下列幾種統計方法進行分析：

- (一) 敘述統計：以平均數與標準差等方法描述各變項分佈情形，瞭解受訪者意見概況及意見離散程度。
- (二) 變異數分析：使用 t 考驗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判斷不同背景(如性別、年齡、教學年資、學歷、是否兼任教練、縣市及學校別)之體育組長對體育運動風險衡量及風險管理策略因素之認知差異。本研究之統計考驗顯著值 $= .05$ 。